

# 淮安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淮平医办发〔2022〕4号

## 关于印发《2022年度淮安市“平安医院”复评 复审及检查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直各医院：

现根据《关于印发2022年淮安市平安医院创建工作要点的通知》（淮平医办发〔2022〕2号）精神，结合我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实际，近期，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专家组，对申报市级“平安医院”的二级医院进行检查考核，对市级“平安医院”进行复评复审。现将《2022年度淮安市“平安医院”复评复审及检查考核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对照文件要求认真准备。

淮安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此件依申请公开）

2022年9月28日

办公室

# 2022 年度淮安市“平安医院”复评复审及 检查考评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深入开展，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着力整体提升平安医院建设水平，根据《江苏省平安医院建设工作考核评价标准（2021 年版）》（建设机构部分）和《江苏省平安医院考核评价标准（2021 年版）》（医院部分）考核标准，结合我市工作实施，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考评时间

拟定于 2022 年 10 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二、考评对象

（一）初评考核对象。评为二级医院满三年，且未被评为市级平安医院的医疗机构，可以申请市平安医院考核考评。

（二）复评复审对象：被评为市平安医院满 5 年，且未被评为省平安医院的二级以上医院。

## 三、考评内容

按照《江苏省平安医院建设工作考核评价标准（2021 年版）》（建设机构部分）和《江苏省平安医院考核评价标准（2021 年版）》（医院部分）具体内容和任务分解量化指标进行考核。

## 四、考评组织

（一）组织申报。初评、复评医院均向属地县区（园区）

卫健部分申报，由属地卫健部分组织考评，考评通过后，推荐给市卫健委，市卫健委汇总后报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确定考核考评、复审复评对象。县区（园区）不推荐的医院，不能参与本年度初评和复评，原市平安医院资格同时取消。

（二）组织考核。由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

## 五、组织方式

（一）听取各县区（园区）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三年来平安医院建设工作总结汇报（10分钟以内）。

（二）分别对平安医院建设机构部分和医院进行考核考评，按照《江苏省平安医院建设工作考核评价标准（2021年版）》（建设机构部分）和《江苏省平安医院考核评价标准（2021年版）》（医院部分）要求，查阅档案资料和现场实地考察、考核。

（三）考核组对机构和医院的复评和复审及检查考核结果进行整理汇总后，向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相关领导进行汇报，研究确定考核考评及复评复审结果，并进行通报。

##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县区卫生健康委和受检医院要高度重视平安医院复评复审和考评考核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实事求是、充分准备。各受检单位要本着实事求是的

原则，按照《江苏省平安医院建设工作考核评价标准（2021年版）》（建设机构部分）和《江苏省平安医院考核评价标准（2021年版）》（医院部分）内容，逐条逐项做好迎检准备。

（三）认真总结、动态考核。根据省、市平安医院建设有关规定，对市、县、乡各级“平安医院”实行复审复查和动态管理，凡是未落实人防（治安保卫等组织及专兼职人员）、物防（消防、安防用品）、技防（安检设备、摄像装置）措施和医院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均实行一票否决。各县区建设机构部分考核考评分值在90-100分，医疗机构考评考核分值在90-100分的推荐为市级平安医院（县级平安医院和乡级平安医院由各县区卫健部门牵头组织检查考核），平安医院建设工作出现严重滑坡的医院，建议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小组取消其平安医院资格，待整改验收合格后重新申报。

附件：1、《江苏省平安医院建设工作考核评价标准（2021年版）》（建设机构部分）

2、《江苏省平安医院考核评价标准（2021年版）》（医院部分）

3、淮安市“平安医院”初评、复评验收表

## 附件 1

## 江苏省平安医院建设工作考核评价标准（2021年版）

建设目标	内 容	要 求	考评办法	责任部门	标准分	扣分标准	得分
1、建设工作组织领导	1-1 组织领导机构健全，工作有计划、有措施	1-1-1 成立平安医院建设工作小组和办公室，职责分工明确。	查阅资料	卫生健康	4	未成立组织不得分；非党政主管领导任工作小组组长不得分；职责不明确扣 1 分。	
		1-1-2 制定本地年度平安医院建设工作要点或方案计划。	查阅资料	卫生健康	4	无年度工作要点或方案计划不得分	
		1-1-3 贯彻落实国家及省有关文件要求，及时转发文件或制定本地实施方案。	查阅资料	公安 卫生健康	12	未及时贯彻落实，每个文件扣 2 分	
	1-2 牵头单位履行主体责任，协调各相关单位落实建设工作	1-2-1 落实牵头会办、联席会议、联络员例会等各项制度，及时解决工作中的矛盾和问题	查阅资料	卫生健康	2	有 1 项做不到扣 0.5 分	
		1-2-2 开展工作督导、明查暗访，定期组织工作考核；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及时上报工作信息。	查阅资料、调查了解		2	有 1 项不落实扣 0.5 分	
2、医疗纠纷人民调解	2-1 每个县（市）以及按照县（市）运作的区都要建立	2-1-1 建立专业性的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并设立医患纠纷调处中心，专职调解员不少于 3 人，具备法学、医学知识和丰富	查阅资料、现场察看	司法	2	未成立委员会和调处中心分别扣 1 分，少 1 人扣 0.5 分	

	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鼓励省辖市集中设立覆盖主城区的医调委，实行集约式调解。	工作经验。					
		2-1-2 医患纠纷调解中心对医患纠纷积极进行调解，防止和减少社会矛盾，调解成功率达 85%以上。	现场查阅调解案例记录	司法	2	不参与调解不得分，每少 5%扣 0.5 分	
	2-2 发挥人民调解作用，加强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工作。	2-2-1 通过人民调解途径化解医患纠纷的比例达到医患纠纷总数的 60%以上。	查阅资料、调查了解	司法	7	达到 60%不减分，每降低 5%扣 1 分	
	2-3 强化政府对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	2-3-1 政府对全额保障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工作经费比例=财政全额保障的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个数/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个数*100%	查阅资料、调查了解	司法	7	达到 100%不减分，每降低 10%扣 1 分	
3、医疗风险分担机制	3-1 积极推行医疗责任保险制度。	3-1-1 进一步完善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建立保险公司与医疗机构的协调机制，发挥医疗责任保险的作用，改善保险服务质量。	调查了解、实地考察	银保监	2	制度和机制未建立不得分；协调机制不完善扣 1 分	
		3-1-2 保险公司开发和完善医疗责任保险险种，积极配合投保单位处理医患纠纷。保险公司简化手续、及时赔付，不得无故拖赔。	了解、核实	银保监	2	保险公司不到现场参与处置的扣 1 分，赔付不及时扣 1 分	
	3-2 二级以上医院医疗风险分担机制全覆盖。	3-2-1 辖区内二级以上医院医疗风险分担机制覆盖率达 100%。	查阅资料、调查了解	卫生健康	8	达到 100%不减分，每降低 5%扣 1 分	
	3-3 推动医疗风险分担机制覆盖基层公立医疗机构。	3-3-1 辖区内基层公立医疗机构医疗风险分担机制覆盖率达 50%以上。	查阅资料、调查了解		8	达到 50%不减分，每降低 5%扣 1 分	

4、推动医院安防建设	4-1 推动医院安防系统建设工作落实到位。	4-1-1 召开年度工作会议，明确工作目标，推动落实。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卫生健康 公安	4	未召开不得分。	
		4-1-2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公安机关等部门进行联合检查至少 1 次。	查阅资料		4	未开展不得分。	
		4-1-3 对医院开展培训至少 1 次。	查阅资料		5	未开展不得分。	
	4-2 辖区内医院按要求开展安检工作。	4-2-1 辖区内 1000 张以上床位或日均门诊量 5000 以上的医院安检覆盖率达 75%。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10	达到 75%不减分，每降低 5%扣 1 分	
		4-3 涉医案事件预防处置。	4-3-1 辖区内二级及以上医院警务室全覆盖。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5	达到 100%不减分，每降低 5%扣 1 分
	4-3-2 辖区内未发生重大暴力伤医案件。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公安	10	每发生一起扣 5 分。	

- 注：1、建设工作被全国平安医院建设工作小组作为典型在全国推广经验的，加 5 分；在全省推广的，加 3 分。
- 2、建设工作典型经验被主流媒体专题报道的，最高加 5 分。报送信息被省系列平安建设领导小组采用的加 1 分，被国家采用的加 2 分。
- 3、总分达到 90 分以上，所在地医院方可参加平安医院或平安示范医院考评。

## 附件 2

### 江苏省平安医院考核评价标准（2021 年版）

考评内容	要 求	考评办法	标准分	扣分标准	得分
1、建设工作组织领导	1-1 成立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组织机构。	查阅资料	3	院长或书记任组长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1-2 将平安医院建设工作纳入党委议事日程，每季度至少召开 1 次会议，传达学习上级文件精神，研究解决问题。	查阅资料	2	每少 1 次扣 1 分	
	1-3 有年度平安医院建设工作和专项工作方案计划，内容、措施科学，职责分工明确。	查阅资料	2	未制定计划不得分；方案计划不完整、不科学扣 0.5 分，职责不明确扣 0.5 分	
	1-4 定期开展平安医院建设工作检查、讲评通报、总结，定期上报平安医院建设工作相关数据。	查阅资料	2	1 项不落实扣 1 分	
2、改善医疗服务质量	2-1 有落实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的具体措施和职责分工，医务人员熟悉行动计划内容。	查阅资料，现场抽查相关人员	2	无措施不得分	
	2-2 合理分布各专业诊室和医技检查室，分层分科分区挂号、收费、候诊。优化门诊“一站式”服务和导医服务。	现场察看	1	1 处不合理扣 0.5 分	
	2-3 在门诊大厅、各楼层就诊区域等醒目位置设置建筑平面图、科室分布图。各科室、部门、办事机构等标牌及指示标识准确、规范、清晰、明了。	现场察看	1	1 处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	

	2-4 推进预约诊疗服务，医院预约诊疗率达 85%以上，分时段预约的比例进一步提高。	查阅资料、系统，现场调查	1	不开展不得分，每少 5%扣 0.5 分	
3、规范医疗服务行为	3-1 建立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工作制度，成立医疗质量管理专门部门。定期举办全院性医疗安全教育或法律知识讲座一年 2 次，卫技人员培训率达到 90%。	查阅资料和举办全院性医疗安全教育或法律知识讲座的台帐	1	未建立质控制度不得分，教育少 1 次扣 0.5 分	
	3-2 定期进行年度患者安全目标评估，通过行业评估达标。严格执行医疗安全质量不良事件、医疗质量安全事件报告制度，建立并落实医疗安全责任和过错责任追究制度。	查阅资料，现场调查	1	1 项不落实扣 1 分	
	3-3 严格执行三级查房、分级护理、疑难病例讨论、手术安全核查、新技术和新项目准入、临床用血审核等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	查阅资料，现场调查	1	1 项不落实扣 1 分	
	3-4 加强院感管理，减少感染风险。建立相关评估制度，设置防滑、防跌倒设施，降低患者跌倒风险。	查阅资料，现场调查	1	1 项不落实扣 1 分	
	3-5 按照《医疗机构病历管理规定》，书写并妥善保管病历。	查阅资料，现场调查	1	1 处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	
4、医疗纠纷排查与处理	4-1 组织开展《江苏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条例》宣传贯彻和培训活动，医务人员熟悉《条例》内容。	查阅资料，现场抽查	2	未组织不得分，1 人不熟悉扣 1 分	
	4-2 建立健全医患沟通、投诉管理制度，建立医患沟通办公室，配备专职人员。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未成立沟通组织不得分，人员每少 1 人扣 1 分	
	4-3 有接待投诉和处理纠纷的专门场所。制定医患纠纷处置流程，并张挂上墙。有引导告知患方依法通过人民调解、司法程序解决医患纠纷的制度。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没有流程、场所不得分	
	4-4 实行首诉负责制，及时处理患者咨询和投诉，做到投诉必管、投诉必复，投诉处置及时、得当，记录翔实。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1 项不落实扣 1 分	

	4-5 定期开展医务人员医患沟通技巧的培训，提高医疗纠纷、投诉处理能力。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未组织不得分	
	4-6 建立医疗纠纷报告制度和应急处理机制，有制定重大医疗纠纷处理预案。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1项不落实扣1分	
	4-7 定期分析医疗事故或医疗损害典型案例，开展医患纠纷矛盾摸排、研判，有预防、减少医患纠纷的持续改进措施。	查阅资料及记录	2	无措施或不落实扣1分；成效不显著扣0.5分	
5、内部安全防范	5-1 医院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每年对治安防范措施和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检查不少2次和4次。	查阅资料	2	未达规定次数不得分	
	5-2 医院每年至少组织1次对医务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其自我保护能力。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未培训不得分	
	5-3 重点部位视频监控系统全面实现数字化。	现场考查	2	未实现不得分	
	5-4 分诊台、护士站、急诊室、门诊各科室等案件易发部门一键式紧急报警装置安装率达100%，并与视频监控中心联网。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未达标不得分	
	5-5 在医院主要入口安装安检设备，开展安检工作，严防危险人员携带管制刀具、汽油、危爆物等禁限物品进入医院制造事端。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10	未安装安检设备不得分，安检组织不规范扣5分	
	5-6 落实内部治安巡查制度，加强重点诊室、重点部位、夜间值班科室等安全防护，实行24小时巡逻，特别是对暴力伤医行为易发多发的门急诊等部位，要部署保卫力量重点巡逻防范，安排保安员持防护器材值班守护。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未落实不得分	
	5-7 制定完善涉医案事件处置工作预案，规范处置流程，挑选年轻精干保安人员，组建处突专业队，配备必要的防护器材，每年至少开展2次以上演练，全面提升应急处突能力水平。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4	无预案、无处突专业队、未配备防护器材，各扣2分；少开展1次演练扣2分。	

	5-8 学习了解并组织开展《江苏省常见涉医警情先期处置工作指引（试行）》培训 1 次以上，熟练掌握先期处置工作要领。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4	未学习培训扣 2 分，未组织开展演练扣 2 分。	
	5-9 按照《江苏省医疗机构警务室工作规定》要求，设立警务室（站），配齐专兼职民警或者警务辅助人员，指导医院开展治安防范、矛盾纠纷化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工作。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4	未设立警务室不得分，未按规定配备专兼职民警或警务辅助人员扣 2 分	
	5-10 设置专门治安保卫机构，配备 2 名以上专职治安保卫管理人员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3	未设置扣 3 分，人员不达标扣 1 分。	
	5-11 按照不少于在岗医护人员总数 3%、或每 20 张床 1 人、或日均门诊量 3‰的标准配备保安员，保安员持证上岗率 100%。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4	人数不达标扣 2 分，持证上岗率未达 100%扣 2 分。	
	5-12 每年至少对治安保卫人员开展 2 次以上的法律法规、治安形势、防护器械使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治安保卫业务培训。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每少一次扣 1 分	
6、建立医疗风险分担机制	6-1 参加本地区统一组织的医疗责任保险或者医疗风险互助金制度，及时交纳保费等相关费用。	查阅相关保险协议	6	未按要求参加不得分	
	6-2 有鼓励高风险科室、高风险手术、高风险治疗参加医疗意外险和医务人员参加职业责任保险的相关方案措施	查阅资料及记录	1	没有方案措施不得分	
	6-3 有鼓励和引导患者在就诊、治疗前购买医疗意外保险的告知内容。	查阅资料	1	没有引导告知不得分	
7、涉医案事件 发案情况	7-1 未发生重大伤害医务人员案件或因医疗纠纷处置不当引发群体性事件。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10	发生案事件不得分	
	7-2 未发生财务、毒麻药品、危险化学品、菌种和放射源等重大失窃、流失案件。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发生 1 起扣 2 分	

	7-3 消防设施完善，自动报警系统等相关设备完好，正常运转。	查阅资料，现场考查	2	无相关设施不得分；设施不健全、不正常运转各扣 0.5 分。	
	7-4 加强舆情监控，有统一发布信息的专职部门，及时发布涉医事件信息，舆情应对有效。	查阅资料及记录	2	应对不力不得分	
	7-4 按规定要求时限上报涉医案事件信息。	查阅资料及记录	2	发现 1 例不报告扣 2 分	

注：1、凡医院发生负完全责任或主要责任的一级医疗事故，取消评比资格。

2、平安医院建设工作被全国平安医院建设工作小组作为典型在全国推广的，加 8 分；在全省推广的，加 5 分。

3、平安医院建设工作典型经验被主流媒体专题报道的，最高加 5 分。报送信息被省系列平安建设领导小组采用的加 3 分，被国家采用的加 5 分。

4、总分达到 90 分，确认为平安医院；总分达到 95 分，确认为平安示范医院。

附件 3

淮南市“平安医院”初评、复评验收表

受检单位					
上级主管单位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单位主管领导			联系电话	
	建设工作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专兼职保卫人数			职工总人数	
	重点防范部位			病床总数	
考核验收总得分					
验收签字	申报单位领导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div>				
县区推荐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div>				
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代章) 年 月 日</div>				

---

抄送：省卫生健康委，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成员单位

---

淮安市平安医院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9月28日印